

证券代码:002614 股票简称:奥佳华 公告编号:2024-28号
 债券代码:128097 债券简称:奥佳转债
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售期间“奥佳转债”暂停转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债券代码:128097,债券简称:奥佳转债

2.转股起止时间:2020年9月2日至2026年2月25日

3.暂停转股时间:2024年7月15日至2024年7月19日

4.恢复转股时间:2024年7月22日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1966号文核准,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2月25日公开发行了1,2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20,000.00万元,期限6年。经深交所同意,公司120,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3月18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奥佳转债”,债券代码“128097”。目前“奥佳转债”处于转股期。

公司的股票自2024年5月29日起至2024年7月10日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94.5元/股的70%(即6.62元/股),且“奥佳转债”处于最近两个计息年度,根据《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奥佳转债”的有条件回售条款生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规定,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回售的,应当暂停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

经深交所申请,“奥佳转债”在回售申报期间将暂停转股,即自2024年7月15日(星期一)开始暂停转股,暂停转股期为五个交易日,至2024年7月19日(星期五)止。自回售申报期结束的次一交易日(即2024年7月22日)起“奥佳转债”恢复正常转股。

在上述期间,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正常交易,敬请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注意。

特此公告。

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10日

证券代码:002614 股票简称:奥佳华 公告编号:2024-27号
 债券代码:128097 债券简称:奥佳转债

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奥佳转债”回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回售价格:100.695元人民币/张(含息、税)

2.回售申报日期:2024年7月15日至2024年7月19日

3.发行人资金到账日:2024年7月24日

4.回售款划拨日:2024年7月25日

5.投资者回售款到账日:2024年7月26日

6.回售申报期止:“奥佳转债”将暂停转股

7.本次回售具有强制性

8.风险提示:投资者选择回售等同于以100.695元/张卖出持有的“奥佳转债”。截至目前,“奥佳转债”的收盘价格高于本次回售价格,投资者选择回售可能会带来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票自2024年5月29日起至2024年7月10日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94.5元/股的70%(即6.62元/股),且“奥佳转债”处于最后两个计息年度。根据《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奥佳转债”的有条件回售条款生效。现将“奥佳转债”回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回售情况概述

根据《募集说明书》,有条件回售条款如下: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的70%,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未行使的,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奥佳转债”目前正处于最后两个计息年度,且公司股票自2024年5月29日起至2024年7月10日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94.5元/股的70%(即6.62元/股),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奥佳转债”的有条件回售条款生效。

(二)回售价格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次回售价格为“奥佳转债”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x(i/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回售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其中,i=1.80% (“奥佳转债”第五个计息年度,即2024年2月25日至2025年2月24日的票面利率),t=141天(2024年2月25日至2024年7月15日,算头不算尾)。

计算可得:IA=100×1.80%×141/365=0.695元/张(含税)。

由上可知“奥佳转债”本次回售价格为100.695元/张(含息、税)。

根据相关税法法律法规的规定,对于持有“奥佳转债”的个人投资者和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利息所得税由各兑付派发机构按20%的税率代扣代缴,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回售实际所得为100.556元/张;对于持有“奥佳转债”的合格境外投资者(QFII和RQFII),暂免所得税,回售实际所得为100.695元/张;对于持有“奥佳转债”的其他债券持有人应自行缴纳债券利息所得税,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回售实际所得为100.695元/张。

(三)回售权利

“奥佳转债”持有人可回售部分或者全部未转股的“奥佳转债”。“奥佳转债”持有人有选择权是否进行回售,本次回售不具有强制性。

(四)本次可回售程序和付款方式

(一)回售事项的公告期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等相关规定,在回售条件满足后公司将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回售公告,并在回售期结束前每个交易日披露1次回售提示性公告。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8,000.00万元~10,000.00万元 亏损:5,000.59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7,500.00万元~9,500.00万元 亏损:4,161.49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5766元/股~0.7207元/股 亏损:0.3610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24年上半年,受外部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公司调整海外业务策略以控制风险,产品出口阶段性减少,由此导致公司整体产销规模同比下滑,公司净利润有所增长,但同期有所增加。

目前,公司海外业务策略调整逐步到位,国内新产品研发等工作亦按计划

告,并在回售期结束前每个交易日披露1次回售提示性公告。

公司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上述有关回售的公告。

(二)回售事项的申报期

行使回售权的债券持有人应在2024年7月15日至2024年7月19日的回售申报期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回售申报,回售申报当日可以撤单。回售申报一经确认,不能撤销。如果申报当日未能申报成功,可于次日继续申报(限申报期内)。债券持有人在回售申报期内未进行回售申报,视为对本次回售权的无条件放弃。在回售款划拨日之前,如发生司法冻结或扣划等形式,债券持有人的该笔回售申报名务失效。

(三)付款方式

公司将按前述规定的回售价格回购“奥佳转债”,公司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进行清算交割。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有关业务规则,发行人资金到账日为2024年7月24日,回售款划拨日为2024年7月25日,投资者回售款到账日为2024年7月26日。

回售期满后,公司将公告本次回售结果和本次回售对公司的影响。

(四)回售期间的交易和转股

“奥佳转债”在回售期内将继续交易,但停止转股,在同一交易日内,若“奥佳转债”持有人发出交易、转托管、转股、回售等两项或以上报盘申请的,按以下顺序处理申请:交易、回售、转股、转托管。

四、备查文件

1.公司关于实施“奥佳转债”回售的申请;

2.福建天衡联合律师事务所关于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回售的法律意见书;

3.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回售有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10日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回售
有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或“保荐机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4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以及《上市公司公司债券回售的法律意见书》。

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2月25日公开发行了1,2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20,000.00万元,期限6年。经深交所同意,公司120,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3月18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奥佳转债”,债券代码“128097”。目前“奥佳转债”处于转股期。

公司的股票自2024年5月29日起至2024年7月10日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94.5元/股的70%(即6.62元/股),且“奥佳转债”处于最近两个计息年度,根据《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奥佳转债”的有条件回售条款生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规定,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回售的,应当暂停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规定,“奥佳转债”持有人在回售期内未进行回售申报,视为对本次回售权的无条件放弃。在回售款划拨日之前,如发生司法冻结或扣划等形式,债券持有人的该笔回售申报名务失效。

(三)付款方式

公司将按前述规定的回售价格回购“奥佳转债”,公司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

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进行清算交割。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有关业务规则,发行人资金到账日为2024年7月24日,回售款划拨日为2024年7月25日,投资者回售款到账日为2024年7月26日。

回售期满后,公司将公告本次回售结果和本次回售对公司的影响。

(四)回售期间的交易和转股

“奥佳转债”在回售期内将继续交易,但停止转股,在同一交易日内,若“奥佳转债”持有人发出交易、转托管、转股、回售等两项或以上报盘申请的,按以下顺序处理申请:交易、回售、转股、转托管。

五、备查文件

1.公司关于实施“奥佳转债”回售的申请;

2.福建天衡联合律师事务所关于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回售的法律意见书;

3.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回售有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10日

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10日